

兰州理工大学彭家坪校区南村民族餐厅委托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甘肃明招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兰州理工大学委托，对兰州理工大学彭家坪校区南村民族餐厅委托服务项目以竞争性磋商的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名称：兰州理工大学彭家坪校区南村民族餐厅委托服务项目

二、项目编号：LUTX2025-076

三、餐厅地址：兰州市七里河区彭家坪路36号，兰州理工大学彭家坪校区南村裕香楼东楼一楼。

四、餐厅基本情况：280 m²，主要提供民族基本伙食、民族特色菜品、牛肉面、炒面、夜宵等。

五、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六、合同期限：合同期限为三年，以入场经营时间为准，采用1+1+1方式签订，学校根据《兰州理工大学餐厅考核办法》对中标方进行考核，上一年综合考核结果为良好（B等）及以上方可续签下一年合同。

七、磋商范围及内容：招标兰州理工大学彭家坪校区南村民族餐厅委托服务（详见第六章项目需求）

八、项目合作模式

学校以“零租赁”方式与中标方合作。学校提供餐饮经营场所及基本设施，中标方利用学校提供的场所和设施及自行出资建设的设施为学生提供餐饮服务。中标方以企业法人身份独立经营，不得以任何形式使用学校名义或采用使人产生身份认识混淆的行为从事经营和服务。对其经营和服务活动产生或导致的财产损失、人身损害等自行承担责任。

中标方服务必须严格执行国家民族政策和高校民族餐厅开办要求，严把人员配置关、原料采购关、生产安全关、饮食质量关、饭菜价格关及食品安全关。

九、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1.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企业“三证合一”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2 财务状况报告（须由会计事务所出具的2024年度的完整的财务审计报

告（复印件加盖公章）；或者供应商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

1.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供应商需提供磋商截止日前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缴纳任意税种<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依法免税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应商需提供磋商截止日前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按年缴纳的提供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凭据<复印件加盖公章>；

1.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1.6 法定代表人授权函（原件）和被授权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供应商须提供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及《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相关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3.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磋商【相关截图打印加盖供应商公章后装入磋商响应文件中，自发布公告之日起到磋商截止日期在以上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记录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 供应商、供应商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管理人员，近三年内没有行贿等经济犯罪记录（需提供承诺函）。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十、磋商文件获取时间、地点和方式

1. 获取时间：2025年11月19日至2025年11月25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北京时间，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

2. 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登陆“中招联合招标采购网”进行注册，注册通过后在线下载电子版磋商文件。操作详情见中招联合招标采购网首页【帮助中心】投标人操作手册。

3. 首次使用中招联合电子招标采购平台须办理企业CA证书与个人CA证书，收费标准详见平台。CA发票由“中招联合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出具，可登录平台自行查看下载。

4. 平台统一服务热线：010-86397110(工作日 9:00-12:00, 13:30-17:00)
5.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主动登录兰州理工大学采购与招标中心网、甘肃经济信息网及中招联合招标采购网，以便及时了解相关招标信息和补充信息。如因未主动登录网站而未获取相关信息，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十一、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地点和磋商时间、地点

1.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同磋商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12 月 01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磋商响应文件上传至“中招联合电子招标采购平台”，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供应商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
2. 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磋商响应文件，中招联合电子招标采购平台将予以拒收。为确保磋商响应文件能够按时上传，建议至少提前一天进行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
3. 磋商时间：2025 年 12 月 01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4. 开标方式：开标在“中招联合电子招标采购电子开标大厅”进行，开标时磋商响应文件采取集中解密方式解密。

十二、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公告在兰州理工大学采购与招标中心网、甘肃经济信息网及中招联合招标采购网同时发布。

十三、公告期限：五个工作日

十四、其他补充事宜：

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请前往中招联合电子招标采购平台免费注册，平台将对投标人的注册信息与其提供的附件信息进行一致性检查，审核通过即为注册成功，注册成功后须办理 CA 证书（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服务热线 010-86397110）。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平台注册、信息检查、资料上传、资格确认及费用支付等流程所需的时间，务必在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半个工作日前完成，否则将无法保证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十五、项目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采购人：兰州理工大学

地址：兰州市七里河区兰工坪路 287 号

联系人：李老师

电话：0931-2975011

采购代理机构：甘肃明招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高新飞雁街 116 号陇星大厦 A 座 17 层 1701 室

联系人：连雪松

电话：18919062684

甘肃明招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18 日